

东楚·延安岭项目规划与建筑设计方案（第二次调整）批前公示

东楚·延安岭项目位于黄石港区延安路以南，湖滨大道以西。经黄石众邦基业开发建设有限公司申请，我局拟审批该项目规划与建筑设计方案（第二次调整），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城乡规划法》和《关于城乡规划公开公示的规定》（建规〔2013〕166号）等有关规定，现将该方案予以公示。

公示日期：2025年9月2日-2025年9月10日（7个工作日）。

网站公示：<http://zrzy.huangshi.gov.cn/>（黄石市自然资源和城乡建设局官网）

公示期内，有关单位或个人如对公示内容有意愿或建议，可通过以下方式反馈：

1. 电子邮件：hszrzyghj@163.com（黄石市自然资源和城乡建设局网上邮箱）

2. 联系电话：0714-6285510 黄石市自然资源和城乡建设局建设项目规划科 李先生

0714-6267576 黄石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黄石港区分局 吴女士

反馈意见应提供书面材料，反馈意见的个人应注明真实姓名、联系方式和地址；反馈意见的单位应加盖单位公章，注明联系人及联系方式。涉及该项目的利害关系人，依法享有听证权。如需听证，请在公示期内向我局提出书面申请。



设计方案调整内容

一是1#-9#住宅楼屋顶构架及造型删除；二是1-3#楼屋面女儿墙形式由0.7米高，外挑1.2米斜坡造型，改为0.8米高，外挑0.9米压顶造型，女儿墙内设一圈2.9米高，内收1.5米斜坡造型，5#-9#楼屋面女儿墙形式由0.7米高，外挑1.2米斜坡造型，改为2.15米高，内收1.5米斜坡造型及0.8米高，外挑0.9米压顶造型；三是屋顶机房、出屋面楼梯间女儿墙形式由0.5米高垂直型，改为1.8米高和1.5米高两种内收斜坡造型；四是因女儿墙造型改变，建筑高度变化：1#-3#楼由79.9米降低至79.6米，5#-7#楼由52.5米增加至53.95米，9#楼由12.65米增加至14.15米。

总平面图对比

调整前

调整后



东楚·延安岭项目规划与建筑设计方案（第二次调整）批前公示

效果图对比

调整前

调整后

